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12 人，与会股东分别为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刘革新）、成都科伦宁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人 yunanxing）、海宁东珺微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人张海荣）、成都科伦宁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人陈浩宇）、寿光市惠宁驰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人周龙）、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人何华浪）、寿光市众聚宁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人魏超超）、寿光市易鸿聚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人王娜）、寿光市易思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人张伊龙）、寿光市易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代表人李彩成）、孙沈侠、兰从宪。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2,000,00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股东讨论，本次股东大会通过如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1、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

表决结果：赞成票2,000,0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2、每股股票面值

本次发行股票的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赞成票2,000,0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3、发行股票的数量

本次公开发行均为新股，不安排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22,280万股（含22,280万股）A股股票，且不低于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0%，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监管机构的要求、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发行前股本数量、募集资金项目资金需求量等，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如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前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则拟发行的股份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票2,000,0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4、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经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证券账户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年修订）》要求的市场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表决结果：赞成票2,000,0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5、发行方式

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采用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赞成票2,000,0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6、定价方式

通过向经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询价的方式确定股票发行价格。公司和主承销商可以通过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或者在初步询

价确定发行价格区间后，通过累计投标询价确定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赞成票2,000,0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7、拟上市交易所

本次发行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公司股票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票2,000,0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8、决议有效期

本次发行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赞成票2,000,000,000股，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经审议，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发行完成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稳定公司股价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项回购和赔偿承诺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事项的承诺及约束措施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2019、2020年度及2021年1-3月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

该议案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关联股东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和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的情况下进行表决，上述股东总计持有的 1,609,887,643 股股份不计入该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该议案赞成票 390,112,357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十、审议通过《关于同意公司2018、2019、2020年度及2021年1-3月财务审计情况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公司章程（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上市后适用）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创业板上市后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该议案赞成票 2,000,000,000 股，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赞成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本页无正文，为《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1/6)



四川科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刘革新

成都科伦宁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 (或授权代表):



何华浪

2021 年 7 月 31 日

(本页无正文，为《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2/6)



成都科伦宁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YUNANXING

2021 年 7 月 31 日

(本页无正文，为《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3/6)



成都科伦宁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陈浩宇

2021 年 7 月 31 日

(本页无正文，为《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4/6)



寿光市惠宁驰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周 龙

寿光市众聚宁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魏超超

孙沈侠

2021年 7 月 31 日

(本页无正文，为《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5/6)



寿光市易鸿聚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寿光市易思融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张伊龙 张伊龙



海宁东珺微众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_____



张海荣 张海荣

2021 年 7 月 31 日

(本页无正文，为《伊犁川宁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字页 6/6)



寿光市易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盖章)

执行事务合伙人(或授权代表)



李彩成

兰从宪

2021 年 7 月 31 日